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大里區公所 函

地址：412015臺中市大里區勝利二路1號3樓

承辦人：視導 張龍雁

電話：04-24063979\*509

傳真：04-24077665

電子信箱：cly2819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里區民字第11200020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本區國光里辦公處地址登記誤植於益民路二段173號，  
惠請將里辦公處地址更正為國光里益民路二段175號，請  
協助轉知所屬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區國光里辦公處112年1月17日112里區國光里字第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光里辦公處連絡電話為（04）24810965、0923-257059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、轄區議員、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立法委員何欣純、臺中市大里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大里區戶政事務所、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大屯分局、臺中市大里區益民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光榮國民中學、本區各里辦公處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

秘書室 收文:112/01/18



041120006014 無附件